

证券代号：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14-014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方式及时间的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9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投票外，还需同时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即召开方式变更为：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同时，会议召开时间变更为 2014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30，其余事项不变。

现将变更后的会议有关事项向全体股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时间：

- 1、201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二）下午 1:3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4 月 28 日至 4 月 29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29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5:00 至 2014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 会议地点: 长沙市金麓国际大酒店 (长沙市岳麓区岳麓大道 311 号)。

(五) 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网络投票

1、现场表决: 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 出席对象:

1、截止 2014 年 4 月 23 日 (星期三) 下午交易结束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详见 2014 年 2 月 1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 程序合法, 资料完备。

(2) 本次会议的提案如下:

1、《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 4、《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 5、《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 6、《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7、《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 9、《关于201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考核结算情况的议案》
- 10、《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试行办法》
- 11、《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 12、《关于公司为中铁民爆公司在银行的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 13、《关于增补唐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的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4月24日和2014年4月25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湖南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319号新天地大厦12楼1215房；

邮编：410013；传真：0731-88936158。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96

2、投票简称：“南岭投票”，具体由公司根据原证券简称向深交所申请。

3、投票时间：2014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元)
总表决：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3.00
议案4：《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4.00
议案5：《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5.00
议案6：《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6.00
议案7：《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8：《关于续聘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8.00
议案9：《关于2013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考核结算情况的议案》	9.00
议案10：《201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试行办法》	10.00
议案11：《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11.00
议案12：《关于公司为中铁民爆公司在银行的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2.00
议案13：《关于增补唐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13.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	-----	-----	-----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至2014年4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

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联系人：孟建新先生、肖文先生

联系电话：0731-88936007 0731-88936156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_____单位(个人)出席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公司)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4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5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6	《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7	《预计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9	《关于 201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考核结算情况的议案》			
10	《201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试行办法》			
11	《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			
12	《关于公司为中铁民爆公司在银行的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13	《关于增补唐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注: 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_____

委托人(法人代表):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被委托人签名： 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